

公告编号：2017-009

证券代码：430198

证券简称：微创光电

主办券商：东方花旗

武汉微创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利润分配预案

鉴于公司经营及盈利状况良好，为持续回报股东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中利润分配政策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实施 2016 年度利润分配，分配预案如下：

经公司 2017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决定：以现有总股本 56,958,92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分红 3.50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 1,993.5622 万元。

上述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分配方案的具体实施将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2 个月内完成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武汉微创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

武汉微创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4 月 20 日